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尚需履行报批报建、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因此，本次对外投资项目能否取得相关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注意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存在项目审批等外部因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2.控股子公司尚需完成本次对外投资的工商注册登记以及项目的落地报批，后续若有重大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以下简称“贤丰控股”或“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并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和增长点，公司控股子公司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丰新材料”）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亿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贤丰新材料（宜昌）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三元前驱体业务。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与前期控股子公司贤丰新材料设立相关，经董事会审批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工商设立、政府审批、项目备案、商务谈判及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公司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贤丰新材料（宜昌）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组织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股权结构及出资额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30,000	100%
合计	30,000	100%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落实公司发展战略部署，其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1. 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尚需履行报批报建、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因此，本次对外投资项目能否取得相关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注意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存在项目审批等外部因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2. 控股子公司尚需完成本次对外投资的工商注册登记以及项目的落地报批，

后续若有重大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